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中国铀业”）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说明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51号）同意，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8,181,818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8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39,972,724.0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7,347,332.9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362,625,391.0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1月27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5]第1-00082号）。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5年度，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537,700,501.91元，其中：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为350,804,034.72元，投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为1,186,896,467.19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853,102,671.71 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4,439,972,724.02
减：发行费用	77,347,332.95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362,625,391.07
加：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23,447,724.69
加：尚未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	4,600,363.02
减：募投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350,804,034.72
减：投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	1,186,896,467.19
加：利息收入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129,694.8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结余募集资金	2,853,102,671.7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2,853,102,671.71
差异	0.00

注：发行费用共计 77,347,332.95 元，其中：收到募集资金后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49,299,245.24 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23,447,724.69 元，尚未支付的相关发行费用为 4,600,363.02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与监管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及子公司（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中核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信大厦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灵境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银大厦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红旗楼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城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桥头支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银大厦支行	340276851098	224,003,819.44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81600001040045678	1,515,025,000.00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分行	11050172360000003848	62,001,027.78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10900013710001	260,004,305.55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灵境支行	0200013319200126204	368,005,805.56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信大厦支行	8110701013103184690	326,867,037.84
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支行	05500101040031743	6,287,253.27
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支行	05500101040031735	11,012,220.41
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991908414710000	29,577,288.18
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行	44050162073800001543	1,622,411.02
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红旗楼支行	0412075019300462943	6,170,905.72
中核南方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市城东支行	200764102143	42,455,666.94
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桥头支行	606784020040	69,930.00
合计	——	——	2,853,102,671.7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 174,100.29 万元。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436,262.54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 25,262.54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明确投资方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按计划继续用于各募投项目建设。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募投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铀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6,262.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770.05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770.05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纳岭沟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工程	否	138,000.00	138,000.00	22,871.26	22,871.26	16.57 ^{注1}	豁免披露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巴彦乌拉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二期(芒来矿段)工程	否	42,000.00	42,000.00	3,898.77	3,898.77	9.28 ^{注2}	豁免披露	9,229.86 ^{注8}	不适用	否
3.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七三七、七三九地浸采铀扩建工程	否	31,000.00	31,000.00	2,042.27	2,042.27	6.59 ^{注3}	豁免披露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棉花坑矿井三期工程	否	7,400.00	7,400.00	1,037.76	1,037.76	14.02 ^{注4}	豁免披露	-	不适用	否
5.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水冶综合技改项目	否	41,800.00	41,800.00	4,382.90	4,382.90	10.49 ^{注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改变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6.江西共伴生铀资源(独居石)综合利用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754.43	754.43	3.77 ^{注6}	2025年6月	1,135.30	不适用	否
7.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钽铌新材料项目	否	7,500.00	7,500.00	93.01	93.01	1.24 ^{注7}	2024年11月	-1,546.16	否	否
8.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3,300.00	123,300.00	118,689.65	118,689.65	96.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11,000.00	411,000.00	153,770.05	153,770.05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25,262.54	25,262.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5,262.54	25,262.54							
合计		436,262.54	436,262.54	153,770.05	153,770.0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纳岭沟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工程,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七三七、七三九地浸采铀扩建工程和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水冶综合技改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产生收益。</p> <p>2.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巴彦乌拉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二期(芒来矿段)工程、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棉花坑矿井三期工程和江西共伴生铀资源(独居石)综合利用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满一年,尚无法比较是否已达到预计效益。</p> <p>3.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钽铌新材料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公司项目2025年处于项目投产运营首年。投产以来,生产线处于工艺调试、设备优化与人员实操磨合阶段,生产负荷逐步提升,尚未实现设计产能。同时,原材料采购成本偏高、市场开拓处于起步阶段、产品结构仍在优化,叠加固定资产折旧、财务费用等固定成本刚性支出,综合导致未达到预计效益。</p> <p>4.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推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增强资金实力,无法单独核算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436,262.54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25,262.54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尚未明确投资方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专项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合计174,100.29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按计划继续用于各募投项目建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注 1：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纳岭沟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工程，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22,871.26 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 76,949.56 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 72.33%；

注 2：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巴彦乌拉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二期（芒来矿段）工程，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3,898.77 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 33,704.93 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 89.53%；

注 3：新疆中核天山铀业有限公司七三七、七三九地浸采铀扩建工程，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2,042.27 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 22,032.21 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 77.66%；

注 4：中核韶关锦原铀业有限公司棉花坑矿井三期工程，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037.76 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 4,313.55 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 72.31%；

注 5：中核沽源铀业有限责任公司水冶综合技改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4,382.90 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 12,561.52 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 40.54%；

注 6：江西共伴生铀资源（独居石）综合利用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754.43 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 15,075.20 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 79.15%；

注 7：中核华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吨钽铌新材料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93.01 万元，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待置换的金额为 7,118.56 万元，截至期末实际投资进度为 96.15%；

注 8：中核内蒙古矿业有限公司内蒙古巴彦乌拉铀矿床原地浸出采铀二期（芒来矿段）工程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单体口径，与可研报告统计口径一致。